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陳佑倫

電話：03-3322101#7418

電子信箱：daphane225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6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0800514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桃園市108年度「童詩作文創作網路徵稿暨投稿網站」實施計畫1份  
(1080051416\_Attach0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市108年度「童詩作文創作網路徵稿暨投稿網站」  
第2期徵選活動，請貴校鼓勵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國民中小學推動「閱讀新桃園」四年計畫—108年  
閱讀教育計畫暨本局108年3月6日桃教小字第1080018754號  
函續辦。

二、旨揭辦法摘要如下(餘請詳參實施計畫)：

(一)參加對象及項目：

1、童詩創作：低年級組(小學1至2年級)。

2、作文賞析：中年級組(小學3至4年級)、高年級組(小學  
5至6年級)。

3、中學生作文：國中1至3年級。

(二)每類別每人限參賽1件作品(國小依照年段與主題投稿)，  
於10月底由學校教師統一收齊後，依本市閱讀新桃園網  
站(<http://read.tyc.edu.tw/>)公告期程辦理。

(三)成績公布：於11月底評選後公告於本市閱讀新桃園網

1\_教務108/06/17 15:34



1080005104

有附件



站。

(四)獎勵：

- 1、特優5名：獎狀1張，禮券500元(4組共計20名)。
- 2、優選10名：獎狀1張，禮券300元(4組共計40名)。
- 3、佳作10名：獎狀1張，禮券200元(4組共計40名)。
- 4、參加獎：禮券100元(從參賽者4組中抽出20名)。

三、本案倘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楊明國小學務處潘主任，聯絡電話：475-4929轉310。

四、檢附本市108年度「童詩作文創作網路徵稿暨投稿網站」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